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「2025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報名表

作品編號		(請勿填寫, 由電腦排序給號)		填表須知		1.各欄位務必詳實填寫及黏貼學生證影本或蓋學校章。 2.聯絡方式及通訊地址請勿填學校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 3.請勿變動表格。					
作者姓名		1. 獎金分配比例 % 自行創作者		2. 獎金分配比例 % 共同創作另一人		性 別		1. ☐ 男 ☐ 女 自行創作者		2. ☐ 男 ☐ 女 共同創作另一人	
出生年月日		1. 年 月 日 自行創作者		2. 年 月 日 共同創作另一人		身分證字號		1. 自行創作者		2. 共同創作另一人	
聯絡方式		※本表各項資料絕不外洩, 為考量應屆畢業生參與, 聯絡方式各項資料, 請勿填學校或指導老師地址與電話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									
		聯絡電話		1. 電話號碼 (H) (必填, 勿填學校)		2. 電話號碼 (H) (必填, 勿填學校)		手機號碼 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請務必留下家長聯絡資訊, 俾利後續聯絡)			
				手機號碼							
				e-mail							
		通訊地址		1. - (自行創作者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		
2. - (共同創作另一人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						
學校名稱		1.		科 系		1.		年 級		1.	
		2.				2.				2.	
作品名稱				參選組別		☐ 國小低、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(職)組 ☐ 大專組					
作品是否退件		☐ 是 ☐ 否		退件方式		☐ 郵寄(送件時請檢附郵資, 北北基\$70 元、外縣市\$80 元) (備註:一律採中華郵政方式寄回, 倘逾時未領取, 本館蓋不負責。) (不退件者免填)					
退件資料		退件地址:						收件人:			
學生證黏貼處 (影印本)		1. 國小低中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免貼, 須蓋學校章。2. 高中(職)組、大專組, 共同創作另一人亦須貼學生證影本, 影本請貼上沿即可。									
		 (只貼上沿即可) (核章處或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)					 (只貼上沿即可) (學生證反面影本黏貼處)				
指導教師				聯絡方式		電話號碼		(O)			
						手機號碼					

			e-mail	
--	--	--	--------	--

※完成線上報名後，自行列印黏貼學生證明文件後，連同作品樣書一併寄送。

※建請加入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官方 Line@(@849vekze)。